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GUANGXI KELIAN TENDRING CENTER CO., LTD.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GXBHZC2020-C3-0016-KL

项目名称： 北海市实验学校育阳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的

采购单位： 北海市实验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13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27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北海市实验学校育阳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的（GXBHJC2020-C3-0016-KL）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北海市实验学校育阳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的（项目编号：GXBHJC2020-C3-0016-KL）的潜在供应商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12月7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BHJC2020-C3-0016-KL

采购计划编号：202010250001

项目名称：北海市实验学校育阳校区校园文化建设项目的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99.896万元

最高限价：按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设计及制作育阳校区校园广场舞舞台一项、宣传栏一项、艺术长廊一项、广场主题系列小品一项、主题文化园一项、长廊橱窗一项等。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个日历日内交付成果。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2日，每天上午8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8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免费下载电子文件。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请在获取谈判文件前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进行注册并完善资料，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地点：将响应文件密封提交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标大厅（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

五、开启：

时间：2020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截标时间后。

地点：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评标室（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磋商时间及地点：2020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截止后为磋商小组与响应人磋商时间，具体时间由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另行通知。地址：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评标室。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代表参加磋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凭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依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磋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名称：北海市实验学校

地址：北海市海城区湖海路 139 号

联系人：张超 联系电话：0779-2066158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

项目联系人：包静先 联系电话：0779-3832133；3830266

3. 项目联系方式：详见采购人信息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北海市实验学校育阳校区校园文化建设 项目编号：GXBH2020-C3-0016-KL						
2	3.1	供应商资格：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3.3	现场踏勘时间：2020 年 12 月 3 日 9 时签到，过期不候。各供应商可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现场向采购人具体了解校园场地、文化理念、建设要求等事项。联系人联系电话见本项目公告“采购人信息”。						
4	7.1	磋商报价：磋商供应商就《项目需求》中全部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5	8.2	磋商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三份。						
6	9.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 地址：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开标室						
7		响应文件有效期：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						
8	11.0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9		磋商时间：2020 年 12 月 7 日 09 时 30 分截标后（具体时间由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另行通知） 磋商地点：截标后另行通知						
10		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下表收费标准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收取。 按成交金额计算代理服务费。 <table><tr><td>成交金额（万元）</td><td>费率</td></tr><tr><td>100 以下</td><td>1.5%</td></tr><tr><td>100-500</td><td>1.1%</td></tr></table>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11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细见第六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北海市实验学校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磋商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采购对象。

2.6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3. 磋商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3.1 供应商资格：

3.1.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2 符合供应商资格的供应商应承担磋商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3.3 项目如有开展现场踏勘工作，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费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2.1 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文件，如发现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一次性提出澄清或者修改要求，否则，即视为同意和接受该采购文件内容，且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2.2 本中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不足 5 日顺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2.3 本中心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中心至少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竞争性磋商文件收受人，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变更公告。

4.3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4.3.1 磋商供应商须按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项目评审时，磋商小组会根据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

公司出具的《项目保证金到账信息表》查验磋商保证金缴纳情况。我中心财务部开具《项目保证金到账信息表》以保证金到账为准，因此磋商供应商在交纳磋商保证金时应充分考虑保证金到达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账户上的时间。

4.3.2 磋商保证金交纳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4.3.3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4.3.4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4.3.5 磋商保证金退还方式：电汇或转账至磋商供应商账户。

4.3.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4.3.7 磋商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4.3.7.1 除 4.3.6 条情形外，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4.3.7.2 磋商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3.7.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3.7.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3.7.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4.3.7.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5.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5.2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5.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5.5 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6 响应文件的组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要求装订成一本）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标记的▲要求在首次提交的磋商文件中必须提供且加盖单位公章，如未提供，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响应文件）。同时提供响应文件（盖章后扫描的 PDF 版）U 盘 1 份（U 盘用小信封封装，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供应商名称）。

5.6.1 价格文件

▲(1) 报价表（必须提供）；

5.6.2 资格和商务技术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磋商书（**必须提供**）；

▲(2)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磋商供应商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提供**）。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第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第二代身份证须提供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必须提供**）

▲(5)2019 年财务状况报告（表）【若为新成立的企业，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月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截标时间前半年内，磋商供应商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7)截标时间前半年内，磋商供应商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磋商供应商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9)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10)供应商信用记录网站（“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cr/list)）查询结果信用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7）。

商务技术文件

(1)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必须提供**）；

(2)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内容可以是提供的切实可行服务实施方案及服务优惠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 质量保证措施；

(4)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1）；

(5) 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5.6.3 如磋商供应商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俱应按要求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并遵循以下规定：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应以一个磋商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竞争性磋商。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竞争性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本项目有特殊要求规定磋商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竞争性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竞争性磋商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与之相关的磋商响应文件作无效磋商处理。

(4) 联合体的业绩和信誉按联合体主体方（或牵头方）计算。

(5)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磋商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资质等级较低的的一方确定资质等级。

6. 计量单位

6.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报价要求

7.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磋商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7.2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磋商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7.3 报价：供应商可就《项目需求》中所有的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8.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8.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价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成一本（两文件相隔之间用封面标识，封面写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字样）。

供应商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正、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在每个正、副本封面上标明“正本”或“副本”，以及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等内容。

8.2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正本一份，副本三份）装入到一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袋内，封装并加以密封（以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表述内容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文件袋外层封面上应写明：

（1）项目名称：

（2）项目编号：

（3）供应商名称：

（4）（截标时才能启封）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9.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递交到北海市北海大道科技大厦三楼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开标室。

9.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10.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0.1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响应文件。

五、磋商

1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磋商，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磋商。

11.2 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1.3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磋商活动终止。

1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11.4.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1.4.2 响应文件无效情形：“▲”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与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商务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11.4.3 被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11.4.4 响应文件前后矛盾或同类型服务方案提供 2 个以上不同方案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2.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2 根据以下原则推荐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

七、成交结果

1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结果应当自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3.2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13.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成交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3.4 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本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中心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3.5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3.6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如收取,要求如下:

(1) 成交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及递交方式将履约保证金直接缴入采购人账户。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

(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 成交人按合同约定履约,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见附件 A),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见附件 B)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以银行转账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人自负。

13.7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磋商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3.8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给采购人造成其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同时,已缴纳的成交服务费不予退还。

13.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适用法律

14.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最终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九、其他事项

15.1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详见前附表。

开户名称: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北海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北海分行北京路支行

银行账号: 20706801040007161

附件 A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与合同约定 是否一致					
合 计										
合 计 大 写 金 额：人民币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参与验收其他或监督人员签字：										
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备注：本报告单一式三份（采购人 1 份、成交人 1 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附件 B: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格式）

供 应 商 申 请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 年 月 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可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元（小写）¥ 元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第三章 采购项目需求

项目编号： GXBHJC2020-C3-0016-KL

项目类别： 服务类

采购预算：¥998960.00 元；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过项目预算的，将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校园广场舞台设计制作	钢挂底座	43	平方米	1、规格：长 8000mm×宽 5300mm×高 600mm 2、材质：镀锌钢材+大理石
		防腐木板装饰面	43	平方米	1、规格：长 8000mm×宽 5300mm×高 600mm 2、材质:4cm 厚*8cm 宽幅防腐木板刷木蜡油
		荷花造型	4	个	1、规格：长 2100mm 高 1800mm，厚 200mm 2、材质：201#不锈钢，烤漆造型；
		荷叶造型	5	个	1、规格：A：直径 3000mm×高 3500mm B:直径 2300mm×高 3300mm 2、材质：不锈钢钢柱、镀锌板不锈钢柱，不锈钢边框，钢化玻璃；
2	宣传栏设计制作	镀锌板造型宣传栏	1	个	1、规格：长 10000mm×宽 1900mm×高 2800mm 2、材质：镀锌板，镀锌板边框，钢化玻璃，写真板；
3	艺术长廊设计制作	镀锌板造型宣传栏	5	个	1、规格：长 6000mm×宽 1500mm×高 2800mm 2、材质：镀锌板，镀锌板边框，钢化玻璃，写真板；
		镀锌板造型宣传栏	1	个	1、规格：长 11000mm×宽 2500mm×高 2800mm 2、材质：镀锌板，镀锌板边框，钢化玻璃，写真板；
4	广场主题系列小品设计制作	书造型小品	1	个	1、规格：长 2400mm×宽 1800mm×高 1050mm 2、总体尺寸：长 2400mm×宽 1800mm×高 1050mm 3、材质工艺：大理石，大理石雕刻。 4、设计要求：符合当地建筑风格，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广场雕塑	1	个	1、规格：长 4700mm×高 2700mm，厚 450mm 2、总体尺寸：长 4700mm×高 2700mm，厚 45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镀锌板造型 2	4	个	1、规格：长 3000mm×高 700mm，厚 300mm 2、总体尺寸：长 3000mm×高 700mm，厚 30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镀锌板造	1	个	1、规格：长 8500mm×高 900mm，厚 300mm

		型 3			2、总体尺寸：长 8500mm×高 900mm，厚 30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镀锌板造型装饰 A	1	个	1、规格：长 630mm×高 1700mm，厚 100mm 2、总体尺寸：长 630mm×高 1700mm，厚 10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镀锌板造型装饰 B	1	个	1、规格：长 2500mm×高 1400mm，厚 100mm 2、总体尺寸：长 2500mm×高 1400mm，厚 10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镀锌板造型装饰 C	1	个	1、规格：长 1500mm×高 830mm，厚 100mm 2、总体尺寸：长 1500mm×高 830mm，厚 100mm 3、材质工艺：镀锌板无缝焊接烤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5	主题文化园设计制作	中庭雕塑	1	个	1、规格：长 5600mm×宽 1200mm×高 2700mm 2、货物定制，现场安装总体尺寸:长 5600mm×宽 1200mm×高 2700mm 3、材质工艺：不锈钢、镀锌板、金属喷漆 4、设计要求：符合安全规范，并适合校园整体环境，造型美观；
6	长廊橱窗设计制作	诚信水站	1	个	1、规格：直径 1000mm×厚 300mm 2、材质：镀锌板、喷漆
7	宣传长廊设计制作	宣传文化柱	8	个	1、规格：长 700mm×宽 700mm×高 2800mm 2、 材质：镀锌板，镀锌板边框，钢化玻璃，写真板
		走廊吊顶	60	平方米	1、铝方通吊顶、护眼灯； ▲2、为达到最佳的照度均匀度与防眩效果，LED 面板灯在 C0-C180 面的光束角必须满足 100° ±3°，提供带有 CMA、CAL 及 CNAS 标志的国家级检测机构依据《GB/T 9468-2008 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出具的光束角检测报告（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
二、商务要求表					
▲质保期			保修期不少于 1 年，免费上门维修服务。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1. 按厂家承诺实行“三包”；免费送货上门、免费为用户安装、调试。 2. 售后服务： （1）保修期间出现故障，在接到使用单位报修通知后，4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 12 小时内修复使用，重大故障 72 小时内修复使用。		

	(2) 保修期满后出现故障, 在接到保修通知后, 6 小时内响应,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修复使用。 (3) 培训要求: 需提供免费现场培训, 包括产品的安装、测试、操作、维护、系统培训 (包括相关理论知识)。
▲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付时间: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设计并实施完毕, 交付使用。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不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付任务, 成交供应商将要承担违约责任。 2、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预付 30%, 验收合格后支付余款。
其他要求	1、校园文化: 学校着力打造“雅荷”校园文化, 围绕“有氧教育 和谐发展”、校训“德正 体健 业精 情悦”, 突出“九年九德育”“朋辈教育”等教育特色 2、磋商供应商需根据采购单位的地理环境、文化理念, 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设计方案、设计效果图。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为整体包干价, 含设计, 制作、安装, 辅材, 损耗, 运输、利润、税金等费用。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包装封面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一)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截标时才能启封）

二)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年 月 日

二、附 件

附件 1

磋 商 书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其中正本二份、副本三份。

1. 基础指标报价表；
2.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果有的话）；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行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附件 2

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备注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金额: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2、磋商报价指人工费、服务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专家论证费、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签字，盖姓名章的无效）: _____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报价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3

商务、服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				

说明：1、应写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服务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响应和偏离。特别对有具体商务、服务、技术要求的，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的无效）: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公司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委托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在该项目活动中的一切事宜。代理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磋商供应商（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工作单位_____

职务： _____ 性别：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粘贴委托代理人的正面及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 在 我 _____任 _____职 务 ， 是 我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住 址：

联系电话：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正面及反面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6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的无效）：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7 信用声明函（格式）：

信用声明函（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人及其响应服务成果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经查询，在规定的查询时间内，“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磋商供应商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5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磋商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服务方案(含服务承诺)（格式）

【由供应商按《采购需求》中的要求自行填写】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姓名章的无效）：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中第 5.6.2 要求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北海市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_____

签 订 地 点 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及服务一览表

供货及服务一览表和价格具体详见乙方报价明细表。

2. 合同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3.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项目价款、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或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服务或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或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内完成设计并实施完毕，交付使用。

交付地点：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采购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或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服务或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五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 年（自双方代表在设备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乙方响应文件优于此标准的，以乙方响应文件承诺为准）。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如有，可另附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支付 30%，验收合格后支付 70%。

第八条 质量保证金

1. 乙方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付款前，按合同价格的 2% 向甲方缴纳质量保证金（如果成交人被谈判小组认定为小微企业，则免收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2. 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则没收其全部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或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或服务。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服务或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乙方响应文件承诺时间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十一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或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2. 乙方交付前应对服务或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或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7.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十二条 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货物均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货物的运输方式：不计。

2.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损耗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4.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5.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6.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7.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或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或按逾期交付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合同款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服务或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或货物、乙方逾期交付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合同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合同款额20%，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合同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合同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合同款额20%。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服务或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若有质量保证金，费用从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10%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

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或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产品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可向甲方有管辖权限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政府采购文件；

2.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 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北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各一份，甲方二份，乙方一份。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三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审程序

1、对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商务性和技术性文件进行审查评议和澄清。

2、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服务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对评审过程进行复核，计算并汇总得分。

4、推荐成交候选人和编写评审报告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1、价格分.....30 分

（1）以进入综合评分的最低评审报价为 30 分。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磋商供应商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1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磋商，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报价给予 3%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评审报价=最后报价×（1-3%）；

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采购文件第五章《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产品提供单位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报价=磋商供应商最后报价。

（3）某磋商供应商价格分 =（磋商供应商最低评审报价÷某磋商供应商评审报价）×30 分。（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两位小数）

2、技术性能.....23 分

（1）设备性能及配置分.....15 分

带“▲”号技术性能及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基础上，每有1项优于谈判文件要求且被谈判小组接受的得3分，满分15分。

(2) 阅读角 LED 灯性能分.....8 分

① 阅读角所设计灯具需提供 LED 面板灯在 C0-C180 面的光速角必须满足 $100^{\circ} \pm 3^{\circ}$ ，提供带有 CMA、CAL、及 CNAS 标志的检测机构依据《GB/T9468-2008 灯具分布光度测量的一般要求》出具的光束角的相关证明文件，得2分（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鲜章，原件备查）。

② 蓝光无危害，提供带有 CMA 或 CAL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机构依据《IEC TR62778 应用 IEC62471 评估光源和灯具的蓝光危害》出具的蓝光相关证明文件，得2分（须提供复印件加盖产家鲜章，原件备查）。

③ 整灯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即灯具 LED 模组光源颗数乘以光源额定功率之积是灯具额定功率的两倍以上，得2分（提供产家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复印件加盖鲜章，原件备查）。

④ 提供带有 CMA 或 CAL 或 CNAS 标志的检测机构依据《IEEE PAR1789-2013LED 照明闪烁的潜在健康影响》/《IEEE std 1789-2015》出具的无频闪危害相关证明文件，得2分（须提供复印件加盖产家鲜章，原件备查）。

3、设计实施方案分.....30 分

磋商供应商根据自行勘探现场的结果，提供符合北海实验学校（育阳校区）办学理念的整体校园文化设计方案，设计方案需体现北海实验学校“有氧教育，和谐发展”的办学理念与“德正、体健、业精、情悦”的校训精神的融合统一。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含设计效果图，平面布局图及说明、整体设计理念及创意说明、实施计划等）等从设计风格与文化定位、规划结构与整体布局、融入地方文化等方面由磋商小组的评审专家综合评比供应商所提供的设计方案的科学性、直观性、合理性及全面性等内容进行评分，确定档次，在档次内独立评审。

一档满分8分：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文案简单，实施方案整体效果一般得8分。

二档满分15分：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平面布局图，平面布局规划结构与整体布局符合采购单位的实际场地情况，空间利用及设计效果一般，实施方案较为简单，实施计划较为合理。

三档满分22分：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满足采购需求，提供设计效果图、平面布局图及说明，设计主题、理念突出，定位较为明确，平面布局规划结构与整体布局符合采购单位的实际场地情况、空间利用较为合理。实施方案比较详尽，施工防护措施比较详尽，实施进度基本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

四档满分30分：磋商供应商提供的设计方案、实施方案满足采购需求，提供设计效果图，平面布局图及详尽说明、设计主题、理念新颖，贴合采购单位的文化办学文化理念，融合当地文化特色，定位较为精确规划结构与整体布局合理、资源分析与利用良好。实施方案详尽，实工防护措施详尽，施工进度及安排合理，实施计划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

4、售后服务方案分.....8 分

评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进行评审，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3分；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二项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并能够提供运维系统售后服务自助接单派单、维修的功能截图的得5分；售后服务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有三项或以上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并能够提供运维系统售后服务自助接单派单、维修的功能截图的得8分。

5、业绩分.....6 分

投标人自 2017 年 1 月份以来同类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满分 6 分（以有效的合同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

6、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区内产品等）3 分

（1）投标主要产品纳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 号）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单一分标报价或项号数占三分之一及以上，适用于非强制采购产品）1 分

（2）投标主要产品纳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 号）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单一分标报价或项号数占三分之一及以上）1 分

（3）认定为使用广西工业产品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 80%以上（含）的加 1 分（必须提供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原件。）。

{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以上（含）”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项目总金额的 80%以上（含）。}

（三）总得分=1+2+3+4+5+6。

四、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磋商小组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综合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单位应当确定磋商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

五、特别说明

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的，磋商小组认为有可能影响成果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磋商供应商不能证明其磋商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